

國立高雄大學主計機構員額編制作業

I、作業要項表

項目編號	會5-01
項目名稱	主計機構員額編制作業
承辦人員	廖家宏 5919154 分機 8902
相關單位	人事室、教育部會計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銓敘部
辦理時間	修正時
注意事項	一、主計員額編制修正請核時機如下： 涉及組織法規者，需俟本校組織規程、職員員額編制表有關會計室修正部份，經考試院核備後辦理。 二、主計室員額編制表不含校缺人員。
相關法令	一、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 二、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施行細則 三、主計機構編制訂定及人員任免遷調辦法 四、主計員額設置原則
辦理方式	一、依本校職員員額編制表主計室員額部份擬編「主計機構員額編制請核單」並附相關資料如本校組織規程、職員員額編制表暨校長同意函稿，以會計室發文陳報教育部會計處依規定辦理。 二、轉請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 三、轉請銓敘部核備 四、收到核定及備查函 五、製作人事資料專卷保管
相關表單	一、職員員額編制表 二、主計機構員額編制請核單

會5-01 主計機構員額編制作業

II、作業流程圖

